

“一年一审一查”工作，采取“一听二看三访四查”的工作方式，深入基层了解检查项目的实施、完成情况，保证扶贫资金效益最大化，有效预防违法乱纪行为的发生。省、州两级扶贫资金监管部门每年还不定期到县检查、验收和审计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开展情况，及时提出指导意见。

第四节 扶贫开发工作

一、工作体系

（一）帮扶考核体系

扶贫开发是一项全社会性的系统工程，县委、县政府陆续出台一系列强化扶贫工作的政策性文件措施，建立健全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加强组织保障和目标考核制度，形成县、乡、村三级联动，上下协调一致的组织协调体系和工作格局，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人、措施到人、考核到人。在工作中全面推进五到村五到户工作机制和县级领导及县级各单位联村包户帮扶制，强化县级领导的牵头职能，严格考核，将抓扶贫工作的成效作为全县各级领导年度考核和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实行不脱贫不脱钩，落实任务、锁定对象，在全县上下形成人人关心扶贫开发，人人参与扶贫开发的氛围。

（二）规划体系

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的要求，根据“实事求是、政府主导、农户参与、综合设计”的原则，编制扶贫开发总体规划，使扶贫开发工作有方向、有目标、有步骤、有先后，做到统筹规划，分步实施。同时坚持边实践、边总结、边完善。1991—2005年间，将各个时期的《扶贫开发规划》同步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规划》统筹实施扶贫开发工作。1996年制定《白玉县五年扶贫开发规划》和《白玉县1996—1998年扶贫攻坚工作规划》。2001年完成《2002—2005年新村建设规划》。2006年完成《2007—2020年新村基本建设规划》、《2007—2020年扶贫建设规划》、《2007—2020年移民搬迁建设规划》。

（三）资金整合体系

扶贫开发工作仅靠扶贫、以工代赈、两项资金中的一项或两项难以见效。在实施扶贫开发进程中，全县按照“资金不变、渠道不乱，打捆使用”的原则，对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两项资金进行适度集中捆绑使用，整合各类资金，采取“政府投入一点，部门帮扶一点，乡村自筹一点，群众自己出一点”的办法，把资金集中投入到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扶贫中。杜绝将扶贫资金作为其他资金的配套，切块用于其他工作，而是使扶贫资金发挥引导其他资金的作用，起到扶贫资金“黏合剂”的作用，整合各类社会资金用于扶贫开发，取得明显成效。

1986—1998年投入扶贫资金8395万元，1999—2006年共投入以工代赈、两项资

金和财政扶贫资金 6294 万元。

1. 2001 年国家共下拨三项扶贫资金 1035.4 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 549.3 万元、以工代赈资金 444.1 万元、两项资金 42 万元。

(1) 县交通局 5 个项目 200 万元，用于沙马乡门嘎水毁公路、登龙河坡片区公路改造、岗白公路、山岩乡村路、巴白路的建设。其中：沙马乡门嘎村水毁公路改造投入 20 万元，改造 7 公里，解决该村 252 人行路难的问题。登龙河坡片区公路改造、岗白公路、山岩乡村路、巴白路建设共投入资金 180 万元，新建公路 57 公里，改建 203 公里，缓解 3458 人行路难和出县难的问题。

(2) 县农机局 10 万元用于建设镇机电喷灌，新增装机容量 2 台 33 千瓦；新增恢复灌面 16.67 公顷，新增粮食 250 吨。

(3) 县农业局 80 万元用于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及庭园经济项目建设。该项目建设特色农业基地 166.67 公顷，坡耕地治理 100 公顷，庭园建设 50 户 6.67 公顷，促进农业结构的调整，增加农民的收入。

(4) 县水利局 2 个项目 70 万元用于建设镇人畜饮水工程和沙马乡邓珠多恢复水渠工程建设。其中：建设镇人畜饮水工程投入 20 万元，修建蓄水池 76 立方米，引水管道 5 条 8 公里，受益群众 1300 人，牲畜 6000 头，灌溉田地 200 公顷；沙马乡邓珠多恢复水渠工程建设投入资金 50 万元，恢复水渠 11.4 公里，新增灌面 80 公顷，解决 2400 人饮水，3600 头牲畜饮水。

(5) 县畜牧局投入 84.1 万元用于人、草、畜三配套建设，完成 641 户三配套建设，提高牧民生产生活条件和抗灾保畜的能力。

2001 年实施的财政扶贫项目涉及盖玉、阿察、赠科、沙马、章都乡的五所中心校建设；沙马、绒盖的乡卫生院建设以及农业新技术推广等 6 个项目。以工代赈项目涉及交通、人畜饮水、经济作物建设、水渠建设、人草畜三配套建设等 6 个项目；两项资金涉及章都和赠科的基层政权建设。有 14 个乡 2560 户 11520 人受益，占全县总人口的 30%，978 人摆脱绝对贫困，246 人相对脱贫。

2. 2002 年国家共下拨县三项扶贫资金 645 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 253 万元、以工代赈资金 210 万元、两项资金 182 万元。2002 年省州以工代赈办划拨资金 210 万元，用于 5 个单位的项目建设。其中：县交通局 30 万元；县农机局 2 个项目 20 万元；县畜牧局 100 万元；县水利局 10 万元；县农业局 50 万元。

(1) 县交通局 30 万元主要用于安孜乡昌戈村、建设镇扎盘村、绒盖乡则巴村、协巴村、山岩乡公路建设。其中：安孜乡昌戈村、建设镇扎盘村、绒盖乡则巴村、协巴村道建设投入 20 万元修建 35 公里村道，解决 864 人行路难的问题。山岩乡公路建设投入 10 万元，改造公路里程 57 公里，缓解 2014 人行路难的问题。

(2) 县农业局 20 万元主要用于赠科乡热卡机电提灌工程和热加乡都沙、金沙乡八吉村微水电建设。其中：赠科乡热卡机电提灌工程投入 10 万元，新增装机容量 30 台 150 千瓦；新增恢复灌面 30 公顷。热加乡都沙微水电建设投入 5 万元，装机容量

量5台25千瓦，建设输电线路5200米；受益群众160人。金沙乡八吉村微水电建设投入5万元，装机容量5台25千瓦，建设输电线路5200米；受益群众24户144人。

(3) 县畜牧局“人、草、畜”三配套建设修建围栏草场2000公顷，受益群众1000户5000人，提高抗灾保畜能力。

(4) 县农业局赠科、盖玉乡移民搬迁。其中：赠科乡搬迁53户建房5830平方米；盖玉乡搬迁50户建房5500平方米。

(5) 县水利局大一西水渠建设，修建三面光水渠10公里，改善灌面6.67公顷，新增灌面13.33公顷，解决200人饮水和1000头牲畜饮水，粮食增产17吨。

2002年实施的扶贫项目涉及路桥、教育、卫生、农牧、水利、水电、新村、农户建设共16个项目，其中扶贫项目4个、两项项目6个、以工代赈项目6个。项目覆盖全县12个乡，受益群众1980户10890人，占全县乡村总人口的26%，98人摆脱绝对贫困，475人相对脱贫。

3. 2003年国家下拨白玉县三项资金727.8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250万元、以工代赈资金165万元、两项资金312.8万元，组织实施扶贫项目20个，受益面11个乡12个行政村1823户15074人，400人摆脱绝对贫困，1245人越过温饱线。

2003年建设扶贫新村4个40万元，建设镇麻通村、河坡乡的先锋村、盖玉乡德来村、赠科乡尼龙村，新建建设镇中学学生宿舍及教学用房200万元，改造安孜乡卫生院建设及设备购置10万元，阿色电站新建20万元，乌兰牧骑演出队设备购置10万元，安孜乡卫生院建设及设备购置20万元，金沙乡基层政权建设22万元，昌台法庭建设20万元，昌台和河坡派出所建设各20万元，乡村医生劳务补助0.8万元，县文教局的寄学制学生生活补贴80万元，县畜牧局的退牧还草工作经费100万元，县交通局的乡村公路河坡到赠科50万元，通村公路县城至达柯村10万元，通村公路麻通、德来、先锋、尼龙村40万元，县畜牧局的家庭牧草基地建设20万元，县农业局的基本农田建设40万元，机电喷灌建设5万元。

4. 2004年国家共下拨县扶贫资金575.3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217万元、两项资金358.3万元，实施扶贫项目19个，项目覆盖17个乡（镇）156个行政村7941户22243人，650人摆脱绝对贫困，1200人相对脱贫。2004年建设重点扶贫新村3个村（沙马乡布格村、热加乡当多村、麻绒乡麻绒村），投入资金120万元；移民扶贫移民100户584人60万元；新建登龙乡、章都乡、麻绒乡3个卫生院，建设村级卫生室12个，补助医生36人48.3万元；购建太阳能光明工程80套10万元，建设镇、金沙乡、盖玉乡、安孜乡的乡中心校实验场所3个27万元；粮食增收项目和豆薯产业化基地建设各1个91万元；沙马乡学巴通村公路建设、金沙乡播恩村桥建设和麻邛至辽西公路建设40万元；县委政法委建房工程30万元；县寄宿制学生生活补助79万元；退牧还草工程建设补助60万元。

5. 2005年国家共下拨扶贫资金1073.11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200万元、两项资金523.11万元、以工赈资金350万元。组织实施扶贫项目20个。项目覆盖17

个乡（镇）156个行政村8950户25236人，170人摆脱绝对贫困，1550人相对脱贫。

2005年实施新村扶贫项目1个（阿察乡查科村、绒盖乡沟沟村、绒盖乡协达村、金沙乡播恩村），投资200万元；易地扶贫搬迁150户300万元；涉及公路和桥梁建设4个，资金110万元；卫生建设2个12.108万元；农业建设2个70万元；人畜饮水建设2个20万元；基层政法解困工程3个161万元；县寄宿制学生生活补助87万元；退牧还草工程建设补助65万元；农机提灌建设10万元；建设镇有线电视网络建设补助20万元。

因1998年9月开始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工程，2000年“7·11”特大洪灾和其他自然灾害，导致较为严重的返贫现象发生，2005年末，绝对贫困户增至1710户9425人，相对贫困户增至2400户11668万人，占当年总人口的49.65%。

6. 2006年国家共下拨扶贫资金731.4万元，其中：财政扶贫资金286万元、两项资金445.4万元。14个项目，覆盖17个乡39个村，直接受益群众6245人，通过项目实施，减少绝对贫困人口740人，相对贫困人口1253人。至此，全县绝对贫困人口8505人，相对贫困人口10450人。

2006年实施新村扶贫项目1个（河坡乡格学村、热加乡麻通村、建设镇达柯村）投资150万元；易地扶贫搬迁60户36万元；住房解困工程300户128万元；河坡乡仁白村通村公路建设、章都乡金龙村村道建设2个资金80万元；农业赠科乡蔬菜基地建设和生态药业推广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建设2个85万元；河坡乡根嘎村人畜引水、赠科乡岳达村人口引水2个30万元；基层政法解困工程公安局办公楼建设工程补助缺口资金30万元；县寄宿制学生生活补助92.4万元；退牧还草工程建设补助70万元；河坡乡手工艺培训补助10万元；太阳能光明工程100户20万元。

二、扶贫工作

20世纪80年代末，在农牧区开展“三带”（党员带头勤劳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带头搞好精神文明建设）、“三户”（遵纪守法户、五好家庭户、双文明户）活动。1991年，白玉县实行县级领导包点，县级部门包乡，乡包村的扶贫帮困责任制。1993年10月，白玉县通过省州双“二五”达标验收，提前两年跨越温饱线，至此，白玉县农牧民扶贫建卡户由1989年末3338户17550人减少至1993年末1688户8875人。1993年2月11—13日，中共白玉县委常委扩大会议决定1993年着重抓好赠科温饱工程、异地开发、越温攻坚等10件大事。1993年9月7—10日，中共白玉县委、县政府工作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同时对扶贫越温达标进行安排部署，还专题培训扶贫工作人员和负责人。1994年，白玉县列入国家“八七”扶贫攻坚县。1994年9月5日，调整充实白玉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1996年3月16日，中共白玉县委七届五次扩大会议研究提出十三项扶贫工程，即党建扶贫工程、精神文明建设扶贫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扶贫工程、教育扶贫工程、卫生计生扶贫工程、住宅迁居扶贫工程、养羊扶贫工程、科技扶贫工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扶贫工程、广播电视电影文化扶贫工程、异地开发扶贫工程、救灾福利扶贫工程、流域开发扶贫工程。1996年4月2日，

《白玉县扶贫经济开发管理办法（试行）》实施。1997年8月26—27日，中共白玉县七届八次会委（扩大）会议讨论通过《关于实施开发扶贫十三项工程的决定》。县委书记所功、县长陈春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1997年3月15日，白玉县开展“千人帮贫服务百村”活动。在县、乡、村中选派县级领导干部、科级干部，机关单位党员、团员、建党积极分子，业务骨干、妇女代表等组成工作队和工作组近千名到156个村开展扶贫到村、到户工作。工作时间一年。工作任务：帮助全县1605户8025人建卡贫困户制定规划，落实政策，解决困难，建好乡村班子，落实一个项目，选准一条路子，解决他们的越温脱贫问题，实行“定任务、定时间、定责任人、定目标、定奖励”的工作目标责任制。1997年以工代赈投资270万元，全县单位个人捐资50万元，农牧民义务投工投劳3.9万个新建山岩扶贫公路。1998年5月3日，《中共白玉县委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攻坚工作的决定》出台。全社会参与扶贫；加强同省内外对口扶持单位的联系；做到“五到村”（工作深入到村、部门帮扶到村、计划分解到村、资金安排到村、责任落实到村）、“五到户”（扶贫对象到户、帮扶措施到户、扶持项目到户、扶贫贷款到户、领导联系到户）。加大领导力度，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的白玉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下设科技顾问组、扶贫文化宣传工程组、扶贫资金清理组、扶贫工作督促检查组；不断完善扶贫工作目标责任制，层层落实工作任务，把扶贫工作实绩作为考核所有县级、科级干部和乡镇党政主要领导的主要内容，实行“一票否决制”；彻底改变“救济式”扶贫和“输血式”扶贫，全面向生产性、开发式扶贫转移，进一步完善“十三项扶贫工程”的内容，确定扶贫开发的产业在农、重点在村、对象在户，把重点放在改善生产、生活的基本条件上，放在改造路、水、电等基础设施上，放在科技推广应用上，放在重点扶持种植业、养殖业、加工业、林果业上，全面实施以解决住房为主要内容的安居工程，以良种推广为主要内容的科技工程，以解决人畜饮水为主要内容的给水工程，以小水电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光明工程，增强贫困群众的“造血”功能。1998年5月5日，白玉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会议在县城召开。会议主要任务是县级领导、县级联系点单位主要负责人签订1998年扶贫攻坚目标管理责任书，传达《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攻坚的决定》精神，安排第二阶段扶贫工作。县委书记泽洛出席会议并讲话。

1998年10月1日，省州对白玉县6个乡，10个村215户建卡贫困户进行实地验收。经四川省、甘孜州扶贫、统计部门调查统计表明，全县93%的贫困农牧民越过“五八”温饱线。白玉县坚持把扶贫作为全县经济工作的中心，以扶贫攻坚统率农村工作，提前一年实现越温目标。

1999—2005年，巩固扶贫越温成果。2000年，采取集中使用、集中受益、分散承担风险的办法使用扶贫资金，增强贫困群众的“造血”功能。当年投放扶贫资金430万元，返贫率控制在22%以内，贫困户新发生率控制在18%以内。按照全州扶贫工作会议精神的要求，2002—2005年，白玉县重点实施新村扶贫、教育扶贫、卫

生扶贫、牧区扶贫和移民扶贫五大扶贫工程，通过五大扶贫工程的建设，达到治穷、治愚、治病的目的，逐年消除经济、智力和健康三个贫困因素。2003年7月18日，省政协副主席阿称一行到河坡乡中心小学、河坡农网变电站、民族手工业生产作坊等地开展调研。期间听取白玉县关于贯彻实施《四川省民族地区教育发展十年行动计划》退耕还草工程、扶贫工作情况工作汇报。

1991—2005年，先后组织赴农村工作组开展重点村、重点乡调查研究36次，省、州、县党委、政府领导等各级干部和社会研究机构多次到乡镇、到村、到户开展调研，为白玉县的扶贫开发献计献策，现场办公解决当地发展的难题。

三、扶贫成效

2001—2006年，动员群众投劳折资1276万元，实施扶贫项目330个，项目覆盖全县17个乡镇156个村3.7万乡村人口。通过项目实施新建通村公路166公里，有效解决近8000人过江过河难、行路难的问题；解决近1.2万人、8.6万头（只、匹）牲畜饮水难问题；解决2765名群众的用电难问题。各种项目资金的投入，重点加强农业、农村、农民提高生产能力和改善生活质量等薄弱环节，重点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医疗卫生、基层政权等一大批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项目，促进城乡协调发展。一是农业和农村基础设施薄弱状况得到明显改善；二是生态环境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三是有力推进教育、科技、卫生、文化等社会事业的发展；四是提高公检法等基层政权建设设施水平；五是交通、通讯、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六是以呷村矿开发和麻通电站、阿色电站、瓦其拉电站为代表的产业化富县裕民项目的实施，有效带动群众增收致富，带动周边群众发展生产的积极性；七是易地移民和新村建设，有效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工程项目实施后，生活在自然灾害频繁、环境恶劣区域的农牧民的生存环境得到改善，积极发展养殖业、种植业、商贸服务业等，并通过现代农牧业及其相关产业的不断发展走可持续发展的路子，农村经济出现新的增长点。

2001年后，坚持把扶贫开发摆在突出位置，及时调整工作重心，深入实施五大扶贫工程，采取资金、项目、工作“三打捆”的方式，大力推进扶贫开发。一方面全县贫困人口数量大幅减少，到2006年全县累计减少绝对贫困人口2530人，相对贫困人口5636人；另一方面改善白玉农牧区基础设施陈旧落后的现状，为广大贫困群众脱贫越温创造条件，为白玉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利用上级财政投入的财政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两项资金，大力发展经济，积极调整产业结构，探索扶贫开发新途径，农村面貌发生新变化，农牧民人均纯收入有所增长，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实现新跨越，农村经济得到全面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

1. 资金投入严重不足，信贷资金准入条件高，群众自身实力差，可投入资金少。造成这个问题的主要原因：实施五大扶贫工程资金的主要来源是财政扶贫资金、以工

代赈资金、信贷扶贫资金以及群众自筹资金。在新村扶贫建设上，国家投入 50 万元，由于财政扶贫资金兑现力度不够，以及群众自身的实力较差，可投入建设的资金少，因此在资金严重不足的情况下，新村建设只能解决群众急需的部分困难，远不能满足建设的需要。

2. 移民扶贫工程实施难度大。主要存在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由地方政府组织的移民工程，由于土地、草场问题以及当地群众历史形成的生产、生活习惯等因素，实施难度很大。由于人性的本能和对故土难以割舍之情，群众自愿程度不高，大量群众生活仍然困难。另一方面，不通过地方政府同意，民间自发以投靠亲友方式迁至外地，如甘孜、新都桥、理塘，迁至西藏的较多，而搬迁的原因多是历史形成的民间纠纷问题，如躲仇避祸，也不排除逃债的因素。

3. 实施的工程进度较慢，施工期短，跨年工程较多。由于每年项目资金到位迟，白玉县又属高寒地区，施工期短。根据调查掌握的情况，实施的新村扶贫工程、教育扶贫工程、卫生扶贫工程进度较慢，当年的工程无法按期完工。

4. 产业发展缓慢。产业化项目虽然能带动一些群众增收，但因处于发育阶段，市场资源配置不健全，区域资源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带动大部分农牧民群众增收，难度还相当大，需继续加大对产业发展的带动投入。

5. 随着国家对贫困标准的调整以及自然灾害的频繁发生，白玉县贫困人口和绝对贫困人口将大量增加。

第十八篇 政协白玉县委员会

第一章 机构与职能

第一节 机构

1992年前，白玉县政协设有一室四委，即办公室、教科文卫、文史资料、宗教接待、经济信息委员会。张长斌为秘书长。

1992年，白玉县被列为甘孜州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县，白玉县政协机关也进行改革，实行“六定”方案，即：定编、定员、定岗、定责、定经费、定奖惩。改革后，白玉县政协机关将原来的一室四委进行合署办公，设立县政协综合办公室。

1993年2月，杨官镒为秘书长。

1995年，县政协机关实设政协办公室，薛志刚任主任。履行宗教接待、提案办理、文史资料，经济信息、教科文卫、文秘、财务等职责。虚设：对上、对外保留县政协宗教接待、提案办理、文史资料、经济信息、教科文卫5块牌子。县政协办公室按照精简、效能的原则，设9个职位，即：秘书长职位、政协办公室主任职位、政协办公室秘书职位、宗教接待、教科文卫职位、提案办理、经济信息职位、文史资料职位、政协办公室会计、财产登记、创收管理职位、政协办公室文印、出纳职位、政协办公室通讯员、文印、财产保管职位。实行一个职位由一人承担的管理办法。编制内人员的人头经费及相应的办公经费、福利费由财政拨款，主任基金及其他经费由办公室自行解决。

1997年12月，叶华盛为秘书长，同年，多吉任办公室主任，杨怀富任副主任。

1999年1月，中共白玉县委批准县政协设立三个专委会办公室，即：提案、文史、群团委员会办公室；经济法制教科文卫体委员会办公室；民族宗教联谊委员会办公室。